关于2020年3月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内容安排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现将2020年3月教职工政治学习内容安排及要求通知如下，请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严格遵照执行。

**一、学习主题**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坚定全面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和阻击战的决心和信心，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学校改革发展各项工作。

**二、学习内容**

（一）习近平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讲话；

（二）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习近平主持历次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所作重要讲话；

（三）习近平在北京考察新冠肺炎防控科研攻关工作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四）习近平在北京市调研指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时的重要讲话；

（五）习近平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六）习近平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相关学习材料可在学校主页“推荐阅读”栏目、“主题教育”学习教育专题网或党委宣传部网页等网上下载。

**三、学习形式**

疫情防控期间，请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结合实际情况，依据安排的学习内容，通过视频会议的形式组织教职工学习、交流学习心得体会，同时积极动员教职工开展自学。疫情防控期间，不采取线下集中学习方式。

**四、学习要求**

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是向全体教职员工学习宣传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基本方略，对教职员工进行党的重大决策部署学习教育，加强教职工形势与政策教育和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有效途径，是建设学习型校园，促进终身学习，提升教职工思想理论素养，统一思想行动的重要手段。根据《中共重庆第二师范学院关于加强和改进理论学习中心组、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的实施细则》（重二师委发〔2018〕10号）要求，对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的组织管理已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范围，纳入教职工继续教育学时统计。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在组织学习后积极报道反映本单位学习讨论交流情况。

联系人：党委宣传部 陈钢 电话：61638805

党委宣传部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

窗体底端